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 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. 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以书面形式发 出。
 - 2. 监事会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 - 3. 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,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。
 - 4.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宁主持。
- 5. 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 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规定。
 -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 - 1. 会议审议并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通过了 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 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2. 会议审议并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通过了 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第十节"财 务报告"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3. 会议审议并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通过了《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 分配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11)。

鉴于公司在 2024 年度亏损, 2024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,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:公司 2024 年拟不派发现金红利,不送红股,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4 年度利润 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4. 会议审议并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通过了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5-10)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5. 会议审议并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通过了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形式、内容符合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——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,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的合法、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,保证公司财务信息及其他信息的准确、完整、及时,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。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客观的、真实的。

6. 会议审议并以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关于计提 2024 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计提 2024 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13)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,符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,审议程序合法合规、依据充分。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充分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,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,具备合理性。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7. 会议审议并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通过了《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14)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 2025 年

- 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 - 8. 会议审议并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通过了《关于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

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;
- 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